五华县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销号评估报告（序号10）

一、整改任务

（一）反馈问题：

1.粤东西北地区1013个乡镇仅有133个建成污水处理设施，大量生活污水直排。（中央督查整改措施清单第十三项）；

2.在管网建设方面，整改方案要求，2017年9月底前全省须建成5000公里管网，以弥补“十二五”期间的欠账。经核实，全省确实总体补完了“十二五”管网建设台账，但主要集中在广州、深圳和东莞市，其他城市管网建设力度明显不足。由于管网滞后、截污不全、雨污不分，导致全省有韶关、肇庆、梅州、河源、清远、中山、潮州、云浮、汕尾等9个地市污水处理厂进水化学需氧量平均浓度低于140毫克/升，有69座污水处理设施化学需氧量平均浓度低于100毫克/升，没有发挥减排效益。（“回头看”整改措施清单第十六项）；

3.乡镇污水处理远不到位，督查整改方案要求，2018年全面启动粤东西北地区乡镇一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2019年底全部建成。督查发现，粤东西北地区1013个乡镇目前仅有203个乡镇建成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仅有五分之一，一些建成的乡镇污水处理厂由于管网和管理问题也难以正常运行。（“回头看”整改措施清单第二十一项；梅州市整改措施清单第十六项）；

4.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滞后。根据《加快推进粤东西北地区新一轮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梅州市2015至2017年应新（续）建市县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86座，完成镇级以上污水管网824.2公里，截至督查进驻，仅建成市县级8座，镇级34座，完成管网71.37公里。（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意见；梅州市整改措施清单第十二项）

（二）责任单位：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各镇人民政府协办）。

（三）整改时限：2020年年底前

（四）整改目标：

1.加快补齐污水处理设施和管网欠账，实现全县建制镇全覆盖。2016-2018年，全县合计建成运行14个镇级和1个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2.96万立方米/日，建设配套管网总长91.5千米。

2.加快补上污水管网欠账，提升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充分发挥减排效益。

（五）整改措施：

1.加快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确保按时完成任务。

2.加强项目督办，按时完成整治任务。进一步强化项目督办，明确目标计划，完善通报考核制度，加强与省、市有关部门沟通对接，积极解决全县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存在问题。

3.至2019年底，共新增县级以上城市污水管网11.48公里、改造城镇老旧污水管网10.58公里；2020年，新增县级以上城市污水日处理能力4.0万吨、县级以上城市污水管网4.92公里、改造城镇老旧污水管网4.50公里，共新增镇级污水处理设施14座、镇级污水处理日处理能力1.10万吨、镇级污水管网19.57公里。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整改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整改要求完成整改任务。

（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1.至2019年底我县新增县级以上城市污水管网12公里，分别为五华县城污水管网工程0.47公里，五华县城污水管网工程琴江两岸河堤二期工程2.32公里，五华县县城工业园区污水管网项目9.21公里；改造城镇老旧污水管网11.12 公里，分别为五华县梅林镇圩镇县道X003线升级改造工程3公里、五华县安流镇水质净化站增加管网应急工程0.7公里、五华县潭下镇圩镇街道升级改造工程2.2公里、五华县周江镇排污沟升级改造1.5公里、五华县华城镇工业园排洪渠建设项目0.22公里、五华县华城镇滨江公园建设项目0.4公里、五华县特色小城镇配套工程建设项目2.3公里，五华县华城镇乌陂河堤升级改造工程0.8公里。

2.我县原计划2019年开展五华县城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及配套管网工程，新增污水处理能力4万吨/日。受新冠疫情以及国家最新PPP项目管理平台系统运行上线测试的影响，导致县城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及配套管网PPP项目的入库工作比计划时间推迟了约7个月。工程于2020年12月开工，计划2021年底完工通水；2020年我县通过五华县污水管网项目（澄湖堤往转水镇方向段）工程，新增县级以上城市污水管网6.09公里；改造城镇老旧污水管网4.503公里，分别为五华县城下岗坝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2.446公里，五华县城公园片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1.666公里，五华县城华兴南片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391公里；截至2020年底五华县共新增镇级污水处理设施14座，总规模1.455万吨，配套管网39.973公里。

三、评估结论

通过落实上述措施，整改项目已完成，建议销号。

五华县人民政府

2022年7月 日